

聊城市农业农村局  
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  
聊城市交通运输局  
聊城市气象局  
中石化山东聊城市石油分公司  
中石油山东聊城销售分公司

# 文件

聊农字〔2025〕21号

---

## 关于印发《聊城市“三夏”机收保障工作方案》 的通知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交警大队、交通运输局、气象局、中石化各县区分公司、中石油各县区分公司：

为切实做好今年“三夏”机收保障工作，充分发挥农机在农业生产和应急救援中的主力军作用，确保粮食丰产丰收、颗粒归仓，市农业农村局组织制定了《聊城市“三夏”机收保障工作方案》

案》，现予印发，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聊城市农业农村局



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



聊城市交通运输局



聊城市气象局



中石化山东聊城石油分公司



中石油山东聊城销售分公司

2025年5月29日

# 聊城市“三夏”机收保障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山东省公安厅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组织农业机械跨区作业的通告》（鲁农机字〔2025〕1号）和《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山东省“三夏”机收工作方案〉的通知》（鲁农机字〔2025〕6号），确保我市“三夏”机收工作高质高效推进，助力全面夺取夏粮丰收，制定本方案。

## 一、抓好组织调度，做好“三夏”机收准备工作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要以乡镇为单位，组织农技专家全面摸排小麦成熟时间、土壤墒情、田间积水等状况，确定适收时间；各县（市、区）农机化主管部门要提早做好安排部署，组织开展机收形势会商、作业供需对接、机具到位情况动态跟踪、需求缺口协调填补、困难问题提早发现尽早解决等重点工作，开通并公布“三夏”机收服务保障热线电话，落实24小时值班值守，畅通问题、困难反映渠道，及时处置突发事件，避免出现负面舆情，确保“三夏”机收顺利开展。

## 二、强化部门协同，强化跨区作业服务保障

各县（市、区）农机化主管部门要做好跨区作业证的发放和线上登记工作，会同交通运输、公安部门，做好跨区作业车辆服务保障工作，在高速路口、主要道路路口科学设立跨区作业接待站，为跨区作业的机手提供气象、作业导引、加油、零配件购置、

维修等服务；落实好免费通行政策，保障合规农机运输车优先快速通行；协调处理非法上路拦截作业车辆及驾驶人的突发事件。会同本地中石化、中石油部门切实保障“三夏”农业生产用油需求，在中石化指定农业用油保供站使用农机卡加油享受每升0.3元优惠，在中石油加油站点办卡柴油享5%优惠，优惠通过明折明扣方式实现，开展送油进村到田服务，保障农机用油优质足量供给。协调气象部门开展夏收气象预报预警服务，为机手合理安排作业时间提供参考。协调农机生产经销企业、农机维修点、农机合作社等主体成立维修服务队，开展巡回服务，保障农机关键易损零配件和维修服务供给。

### **三、加强技术指导，推进机收减损工作**

各县（市、区）农机化主管部门要按照《2025年山东省主要粮油作物机收损失监测调查方案》的要求，有序组织开展小麦监测调查工作。向农机手、农机大户、农机专业合作社等有关人员大力宣传机收减损工作的重要意义，牢固树立“减损就是增产、降耗就是增收”理念，采取灵活多样、适用有效的方式方法开展机收减损机手技能培训，鼓励通过制发机收减损手册、明白纸、视频等方式，线上线下多渠道组织培训活动，做到对持证机手培训全覆盖，提升机手技能水平和作业质量。小麦种植面积50万亩以上的县（市、区），必须组织开展小麦机收损失监测调查，并在作业结束7天内将数据填报入跟踪监测系统，鼓励其他县（市、区）同步开展监测。

#### 四、细化防范措施，完善应急响应机制

要密切关注、科学研判“三夏”期间天气变化和可能出现的农机转运不畅、进地作业受阻、烘干设备供需失衡、烘后储藏场地不足等不利情况，进一步细化防范措施，加强部门协同，建立有力有序有效的应急处置工作机制，抓好应急预案演练工作，确保一旦启动就能做到及时响应、妥善处置。各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要牵头做好“三夏”期间应急抢收工作，加强机具调配和突击抢收抢种，协调交通运输部门联动保障，确保机具转运通畅、调配充足及时；结合“安全生产月”、农机安全宣传“五进”等活动，抓好农机安全生产，确保不发生农机安全事故。

附件：1、聊城市“三夏”机收服务保障热线

2、聊城市“三夏”农机化生产应急处置预案

附件 1:

## 聊城市“三夏”机收服务保障热线

序号	县（市、区）	服务电话
1	聊城市（市直）	8287112
2	东昌府区	8419800
3	茌平区	4271251
4	临清市	2319110
5	冠县	5231793
6	莘县	7127792
7	阳谷县	6362956
8	东阿县	6069855
9	高唐县	6053981
10	开发区	8510201
11	高新区	8501787
12	度假区	7130760

附件2:

## 聊城市“三夏”农机化生产应急处置预案

### 一、总则

#### (一) 编制目的

为有效应对“三夏”农机化生产期间可能出现的各类突发情况，确保夏粮颗粒归仓，保障农业生产顺利进行，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 (二)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聊城市行政区域内“三夏”农机化生产过程中，因极端天气、自然灾害、机具供需失衡、农机质量问题、农机安全事故等突发情况引发的应急处置工作。

#### (三) 工作原则

1、预防为主：加强监测预警，强化风险排查，做好各项防范措施，最大程度降低突发事件发生的可能性。

2、快速反应：建立快速响应机制，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能够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置。

3、科学应对：根据突发事件的性质和特点，科学合理调配资源，采取针对性的处置措施，确保应急处置工作高效有序。

4、协同联动：加强部门之间、区域之间的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共同做好“三夏”农机化生产应急处置工作。

## 二、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聊城市农业农村局成立“三夏”农机化生产应急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长：齐现强

成员：陈秀蓉、郭勇、云善良、吴立博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农机化科，农机化科负责协调指导全市小麦机收应急事件的处置工作，了解掌握各地麦收进度、天气情况、联合收割机到位情况，安排部署小麦抢收应急支援工作。

应急电话：0635-8287112

## 三、应急处置工作指引

“三夏”出现应急处置适用情况时，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应立即按照以下工作指引开展工作，指挥相关工作力量、协调有关部门开展应急处置工作，迅速向当地政府和上级农业农村部门报告，并根据需要及时做好舆论引导。

（一）出现异常天气情况。加强与气象部门沟通会商，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及早对可能出现的灾害性天气进行预警，强化机具组织调度，引导当地农户提前开展抢收作业。针对地块泥泞轮式机具难以进地的情况，组织排灌机械开展排水作业，调度增加履带式收割机进地作业。对于作物倒伏严重地块，通过各种信息渠道发布作业技术要点，组织专业人员深入田间地头指导机手调整机具，努力将作业损失降到最低。

（二）机具供需严重失衡。区域内出现因作业机具严重短缺，可能造成成熟作物大面积无法及时收获时，应立即通过新闻媒体及信息网络发布用机需求，引导周边机具帮助作业，必要时报请地方政府和上级农业农村部门协调组织更大范围机具支援抢收，并动态公布机具到位情况和收获作业进度，避免机到无活干。出现聚集性恶意拦截机情况，县级农业农村部门立即派出人员赶赴现场，立即协调当地公安部门，依法依规进行处置，对说服教育无效，不听劝告者，根据相关法规进行处理。可根据事态发展和实际需要，请公安交管部门帮助作业机具顺利转移，尽快恢复交通秩序。

（三）油料供应紧张。当出现油料供应紧张，造成机具加油困难，严重影响农机作业进度时，应密切关注麦收进度，及时了解农机用油供需形势，积极衔接中石油、中石化企业加大资源调配和投放，设立农机加油绿色通道，努力做到不脱销、不断档、不限量。

（四）农机质量问题。当在用机具出现重大质量问题或“三包”维修服务严重不到位，影响机手正常作业，引发群体性投诉时，应立即派人赴投诉地点核实情况，联系并督促相关企业履行服务承诺，及时安排就近维修。若继续出现维修不及时、不到位的情况，应将情况通报市场监管局协调处理。相关处置依照《农业机械质量投诉监督管理办法》开展，对于机手提出的诉求，可

在保证机具及时维修不影响正常作业的情况下，再依法依规进行调解处理。

（五）农机安全事故。当出现较大以上农机安全生产事故时，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应立即派人赶赴事故现场，及时通报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和应急管理部门，迅速组织抢救受伤人员，保护勘查事故现场，做好勘查和询问笔录，确定事故当事人并进行责任认定，会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和应急管理部门协调处理，并依据《农业机械事故处理办法》向上级农业农村部门报告。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

抄送：市纪委监委派驻第七纪检监察组

---

聊城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5年5月29日印发

---